[illegible]派发现金红利[illegible]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6,010,312.80

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。

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因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

[redacted]

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和孙公司向银行申请

[illegible]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数据产生实质性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[illegible]

[illegible]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王柱平

马济科

王宏斌